

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  
承辦人：技士 陳佩儀  
電話：04-22220655分機3307  
電子信箱：rj6@taichun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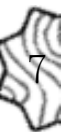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11876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瑞士商直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通報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配件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7652號）」等7張許可證醫療器材回收一案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23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413532號函暨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516105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經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51610522號函說明回收訊息略以，因發現有鉗口且可重複使用器械之握把纜線磨損或斷裂之客訴增加，並經該部核定第二級回收，故啟動回收作業，本案受影響產品如下：
  - (一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7652號）
  - (二)「“因特”內視鏡器械及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8057號）
  - (三)「“因特”內視鏡器械及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8205



號)

(四)「“因特”內視鏡器械及配件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28222號)

(五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及配件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4574號)

(六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及配件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4728號)

(七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及配件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4583號)(已註銷)

三、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

